关于城桥镇2023年财政决算和

2024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

——2024年8月28日在上海市崇明区城桥镇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八次会议上

城桥镇人民政府副镇长张羽龙

各位代表：

我代表城桥镇人民政府，向大会报告2023年财政决算和2024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，请予审议，并请列席人员提出意见。

一、2023年财政收支决算情况

（一）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

2023年，全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量81418.29万元，完成预算的100%。其中：一般转移支付镇级预算收入44000万元，完成预算的100%；一般转移支付补充（平衡上解支出）5032.54万元；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收入19615.02万元；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5931.41万元；上年专项转移支付结转6839.32万元。

全镇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量75665.42万元，完成预算的92.93%。其中：一般转移支付镇级预算（含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）支出47168.87万元；上解支出5032.54万元；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20210.73万元；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3253.28万元。

年末结转下年支出5752.87万元，主要是中央、市和区级专项补助等。

**1.镇本级收入决算情况**

2023年，镇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44000万元。其中：体制分成29690万元，一般转移支付14310万元。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5931.41万元。

**2.镇本级支出决算情况**

2023年，镇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7168.87万元，完成预算的94.47%。主要为：

一般公共服务支出4693.25万元，完成预算的91.67%，比上年增长2.35%。增长主要原因是政策性增资。

教育支出84.69万元，完成预算的71.78%，比上年下降27.17%。下降的主要原因是社区教育终身学习经费调减列入上解支出。

科学技术支出6348.73万元，完成预算的100%，比上年增长3964.49%。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扶持资金科目调整，相应列入本科目支出。

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152.09万元，完成预算的84.64%，比上年下降11.89%。未完成预算的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延期到下年支出。

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4451.95万元，完成预算的97.92%，比上年下降20.06%。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扶持资金科目调整，相应列入其他科目。

卫生健康支出986.75万元，完成预算的91.34%，比上年下降69.14%。下降的主要原因是疫情防控支出减少。

节能环保支出5073.48万元，完成预算的96.4%，比上年增长0.27%。

城乡社区支出4549.39万元，完成预算的80.81%，比上年下降48.05%。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扶持资金科目调整，相应列入其他科目。未完成预算的主要原因是支出进度未达预期。

农林水支出3655.52万元，完成预算的97.66%，比上年增长27.61%。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了绿肥、冬翻、水稻机械化种植、公益林和廊道土地流转以及农村生活污水处理项目等配套资金。

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5052.17万元，完成预算的95.19%，比上年下降18.71%。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扶持资金科目调整，相应列入其他科目。

商业服务业等支出1109.34万元，完成预算的81.70%，比上年下降87.51%。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扶持资金科目调整，相应列入其他科目。

住房保障支出1011.51万元，完成预算的98.64%，比上年下降2.59%。

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762.54万元。

**3.一般公共预算专项转移支付决算情况**

2023年，中央、市、区级专项转移支付收入19615.02万元，比上年下降22.08%，上年结转收入6839.32万元，可使用总额26454.34万元。

当年，中央、市、区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20210.73万元，比上年下降18.05%。

一般公共预算专项转移支付结存6243.61万元，其中结转下年继续使用5752.87万元，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490.74万元。

**4.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情况**

2023年，镇级财政拨款开支的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、公务接待费支出合计15.96万元，比2023年（下同）预算数27.5万元减少11.54万元，下降41.96%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5.74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6.86万元，公务接待费3.36万元。

（二）政府性基金专项转移支付决算情况

2023年，本镇政府性基金专项转移支付收入39388.34万元，比2022年增长514.75%。其中：土地出让金34338.74万元，福彩公益金46.48万元，大中型水库基金3.12万元，土地专项债券5000万元。结余结转2423.42万元，可使用总额41811.76万元。

当年政府基金专项转移支付支出38083.73万元，增长769.88%。其中：土地出让金33080.61万元，大中型水库基金3.12万元，土地专项债券5000万元。

政府基金专项转移支付结存3728.03万元，结转下年继续使用。

（三）2023年镇级财政主要工作

**1.加强预算绩效管理。**实行项目绩效目标申报全覆盖，对纳入项目库的项目以及年中新增项目全面申报项目绩效目标。完成本镇6个预算项目前评审，共计核减50.88万元，资金核减率为6.35%。推进绩效跟踪和绩效评价工作，包括一个单位整体评价和三个项目重点评价，共调减下年预算资金625.53万元。加强绩效与财政管理的挂钩应用，提高财政资金配置效率。

**2.加强政府采购及政府购买服务管理**。落实政府采购主体责任，各单位和部门加强政府采购的需求管理，严格把控供应商资格、技术、服务、安全、质量和合同条款等。进一步梳理政府购买服务项目，对政府购买服务严禁事项不得进行购买，坚持公共性和公益性，从转变政府职能的角度编制政府购买服务预算。

**3.加强各类财政资金的统筹和管理。**积极争取区级相关部门的支持，加大财政拨款与上级专项转移支付资金、债券资金及其他资金的统筹，按规定优先使用上级专项资金。加强直达资金的监管，及时支付，将资金尽快落实到民生领域。切实盘活财政存量资金，将预算结余资金和结转两年以上的项目资金统筹使用。

**4.全面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改革。**按照全国统一的预算管理一体化业务规范和技术标准，整合基础信息管理、项目库管理、预算编制、预算批复等业务环节，形成控制机制和反馈机制。通过强化数据质量管理和业务规范化管理，提高预算管理标准化、自动化和信息化水平。

2023年，我镇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良好，但也存在一些问题和困难，主要表现在：一是财政收入总量不大，民生和刚性支出增长较快，收支平衡难度加大；二是部分项目支出进度偏慢，资金使用效益有待提高；三是预算绩效管理水平有待提升，绩效目标设定不够科学合理，绩效自评质量有待提高。对于这些问题我们将高度重视，认真听取意见建议，在今后的工作中切实加以解决。

二、2024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

（一）镇级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

今年上半年，镇级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2815万元，基本与去年持平，完成预算的49.06%。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3253.28万元，总额26068.28万元。

镇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1366.37万元，完成预算的42.94%。镇级主要支出科目为：

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339.44万元，完成预算的49.04%。

教育支出114.16万元，完成预算的42.49%。

科学技术支出4906.5万元，完成预算的73.93%。

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43.6万元，完成预算的26.15%。完成率较低的原因是文化与体育项目资金拟于下半年列支。

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278.62万元，完成预算的37.72%。

卫生健康支出196.94万元，完成预算的36.37%。

节能环保支出1644.53万元，完成预算的39%。

城乡社区支出3379.75万元，完成预算的59.27%。

农林水支出1146.24万元，完成预算的27.74%。完成率较低的原因是高标准农田建设、联扶平台镇级配套等项目资金拟于下半年列支。

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未支出，原因是“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”拟于下半年列支。

商业服务业等支出1741.82万元，完成预算的72.11%。

住房保障支出574.77万元，完成预算的53.05%。

（二）一般公共预算专项转移支付执行情况

2024年，中央、市、区级专项转移支付提前告知数7552.79万元，上半年下达数3486.75万元，上年结转专项转移支付5752.87万元，总额16792.41万元。

上半年，中央、市、区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6984.43万元，执行率41.59%。

（三）本镇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

全镇政府性基金预算上年结转3728.03万元，上半年下达154.35万元，总额3882.38万元，上半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1800.96万元，执行率46.39%。

三、2024年下半年财政重点工作

（一）注重财源建设，增财力促发展。着力打造优质高效的营商环境，吸引优质企业落户。聚焦稳市场主体、保就业、保民生等重点领域，落实本镇经济恢复和重振举措。利用中心城区优势，挖掘商贸、餐饮服务、文化旅游等行业的潜能，以政策措施的确定性应对外部环境的不确定性，助力企业发展，进一步涵养财源。

（二）优化支出结构，强统筹保重点。严格落实“习惯过紧日子”要求，从严从紧“三公”经费管理和一般性支出。严格按照预算安排支出，严禁提前预付、超进度支付、年底突击支付大额资金等情况。坚持优先使用稳定财力安排“三保”支出，对于国家、本市和本区出台的统一民生政策予以优先保障和重点支持，做到应保尽保、全面落实。

（三）加强财会监督，重绩效防风险。扎实推进成本绩效分析工作，进一步深化改革、提升质量、强化约束，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。加强对本镇预算管理、资产管理、政府采购、账户管理等方面的监督检查，依托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信息系统，建立实时动态的网络监控预警机制，持续强化财政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和安全性。

各位代表，做好2024年财政工作任务艰巨、责任重大。我们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，在镇党委的坚强领导下，自觉接受镇人大依法监督，攻坚克难、扎实工作，确保全年财政工作各项任务圆满完成，为城桥核心镇建设贡献新的力量！